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NENG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天能動力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19)

## 公告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之規定而作出。

天能動力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九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天能電池集團有限公司(「天能電池」)與河南省濮陽市人民政府(「濮陽市人民政府」)訂立投資協議(「投資協議」)，據此，訂約雙方同意在濮陽市建立天能集團(濮陽)循環經濟產業園(「產業園」)。

根據投資協議，產業園整體計劃總投資約人民幣30億元，規劃用地約1200畝，分階段實施，內容包括由天能電池註冊成立新公司(「項目公司」)及在產業園項目用地上組織設計建設廠區建築及其它設施。產業園主要研發、生產各類電動車用新型密封動力鉛蓄電池、風能太陽能儲能用新型大容量密封鉛蓄電池等。

產業園項目的實施取決於下列先決條件的成就：

1. 天能電池和／或項目公司已取得項目用地的國有土地使用權；
2. 項目公司已設立；及
3. 項目公司已經取得為其實施和開展投資協議項下擬議之項目所必需或建議取得的政府批文。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生產和銷售動力電池，亦生產新能源儲能電池，主要應用於風能、太陽能發電系統。

根據上市規則，實施和開展投資協議項下擬議之項目若得以落實並完成，或會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公佈交易。因此，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實施和開展投資協議項下擬議之項目另行刊發公佈(如需要)。公眾投資者及本公司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天能動力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張天任

香港，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天任先生、張敖根先生、陳敏如先生、張開紅先生、史伯榮先生及楊連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祚庥先生、黃董良先生及王敬忠先生。